

中间人作梗,“地铁招工”受骗者退费难!

文/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查 娜

在被呼和浩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达《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责令其于6月22日前“对学生全额退还所收学费”后至今,呼和浩特市雨田职业培训学校(以下简称雨田学校)退费的事情,似乎还是一笔糊涂账。6月下旬,多名雨田学校的学员和家長告诉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他们还没有拿到学校的退费。夹裹着众多中间人的层层加价,退费变得异常困难。

学校和中间人的摩擦

6月24日,雨田学校校长雷春燕告诉记者,22名学员中已经有16人退费,其余6人通过中间人交费,目前中间人联系不上这些学员,她希望记者能够提供反映情况的几名学员的联系方式以便退费。然而,记者之前报道中出现的小李、小赵、小董均表示,这段时间她们一直在跟中间人杨某和王某某联系询问,中间人说雨田学

校并没有退费。4月15日和6月14日,《北方新报》及正北方网分别刊发《外地“实习”半年后 数百名“地铁安检员”求职者发现被套路!》《雨田学校被责令整改 “地铁招工”受骗者仍难维权》,报道了小李等人花费数万元高价,通过中间人找到雨田学校,并由其送往北京央务恒远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央务恒远)长沙分公司实习半年,最终却未能按照约定安排到呼和浩特市地铁工作的经历。

小李的父亲告诉记者,当时他给中间人杨某43000元的好处费,杨某又给了王某某18000元,由王某某将小李介绍给雨田学校。如果雨田学校退回4580元的培训费,那么剩下的好处费就该由中间人退回,并且因为收费和工作安排的事情,多数中间人都与雨天学校摩擦不断,因此中间人不愿意牵线搭桥,其他学员的情况也都是这样的。

名单之外的学员有多少?

6月25日,不在22人名单之内的孟女士和李女士告诉记者,她们也没有收到中间人任某某的退款。2019年7月,孟女士和李女士分别给任某某支付了15000元好处费,通过她被介绍到雨田学校,由雨田学校统一购买机票,于2019年7月27日到长沙实习。

出于相信任某某与雷春燕亲密的私人关系,孟女士与李女士全权委托任某某办理相关事宜,也并没有见到她们与雨田学校签订的协议。在孟女士提供的订票信息中记者看到,与孟女士和李女士一起订票的,还有雨田学校22人退费名单中的小李、小刘等多名学员。

后来,小李也向记者证实,孟女士和李女士确实跟自己一起到长沙实习过,一个多月后因为生病请假走了。记者通过央务恒远呼和浩特分公司从长沙方面了解到,孟女士和

李女士确实作为雨田学校输送的学员,在长沙实习过。

记者随即向雷春燕求证。雷春燕说这两个人拿不出协议,所以学校不承认收过她们的学费。在记者向她提供任某某向其转账30000元的凭证时,雷春燕表示她与任某某有其他业务往来,这30000元并不是任某某介绍学员交过来的学费。而看到孟女士与李女士的订票信息后,雷春燕表示具体情况她还要再问问。

孟女士告诉记者,任某某说雷春燕已经将她拉黑,联系不上。雷春燕也承认,跟任某某因为一些纠纷发生过摩擦,两人早已交恶,互不往来。当时,雷春燕和任某某有过什么样的交易,双方各执一词。孟女士和李女士维权,因此变得复杂起来。

像孟女士这样不在退费名单里的学员有多少人?央务恒远方面回复记者称,雨田学校向其长沙分公司输送的人员应该是

119人,目前留在呼和浩特地铁一号线工作的人只有35人。雨田学校提供的22人名单中,有20人在央务恒远长沙分公司实习人员名单中,另外两个人并未去过长沙。由于当时去长沙的学员大部分已经离职,想找到他们十分困难。

谁能给作主?

2019年6月,雨田学校与呼和浩特市地铁一号线安保中标单位央务恒远签订《校企合作协议书》。拿到协议后,雨田学校违规开办“轨道交通运输管”借着“安排地铁安检员工作”的名头招收学员。之后,越来越多的中间人层层加价,向求职者收取好处费,通过这些关系被介绍来的学员们普遍花费了数万元的费用。

4月15日,北方新报正北方网刊发报道《外地“实习”半年后 数百名“地铁安检员”求职者发现被套路!》后,5月6日记者向呼和浩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提出采访请求,欲了解雨田学校相关情况。负责职业培训学校监管的职业能力建设科随即展开调查,5月末,只有两名编制人员的职业能力建设科因人手少等原因,一纸书函将雨田学校的调查事宜转给劳动监察支队。

劳动监察支队又重新对雨田学校开展调查,并于6月11日向雨田学校下达《劳动保障监督责令改正决定书》,责令其“于6月22日前停止招生培训活动;对学员全额退还所收学费、整改完善招生培训活动并形成整改方案”。维权无门的雨田学校的学员和家长们,重新看到了一线希望。他们决定再去呼和浩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碰碰运气。

究竟有多少个家庭经历了这样的遭遇,目前仍不明朗。《北方新报》和正北方网将一如既往地关注和追问。如果您也遭遇同样的地铁招工骗局,请拨打《北方新报》新闻热线(0471)6651113。

晟泰物业撤离拒不交接 内蒙古疾控小区又陷困境

文·摄影/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杨 佳

◎ 热线追踪

位于呼和浩特市鄂尔多斯大街的内蒙古疾控小区,虽然仅有3栋楼,124户业主,但是自3年前,政府主管部门将内蒙古晟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泰物业)引入入驻开始,这里就纠纷不断。如今,3年的服务期满,晟泰物业撤离,新的物业公司入驻,可是1个月以来,晟泰物业拒不向新物业公司交接设备和工作,导致该小区陷入了新的困境。

屡被曝光的晟泰物业

2019年,本报陆续刊发《晟泰物业为什么收取门禁维护费?》《晟泰物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反告业主欠费!》《方便了谁?呼和浩特一青城驿站便民服务站被物业公司占用!》,对该物业公司种种不合理甚至涉嫌违法的行为进行了



报道。与此同时,同城媒体也对上述情况进行了报道。媒体的频繁曝光,制止了晟泰物业不合理收取门禁维护费,青城驿站便民服务站的牌匾也拆掉了。

两道门禁形同虚设

记者在内蒙古疾控小区了解到,该小区原本有两套门禁系统。一套是一套不错的电动伸缩门,是业主们自筹资金购置的,每位有车的业主都配有一把电动钥匙。这样一来,方

便小区车辆进出,有效地控制了外来车辆随意进入和停放。另一套门禁系统,是政府部门安装的“智慧玉泉”门禁系统。通过升降杆和摄像头识别系统,不仅可以控制外来车辆随意进入,还可以甄别车辆信息,与公安部门的系统联网,也是小区的一道安全屏障。

据业主们介绍,晟泰物业在此期间,强行停用了电动伸缩门,启用升降杆系统,目的是为了向有车业主收取“门禁维护费”。不合理收费被制止后,仍一直使

用升降杆系统。今年疫情期间,电动伸缩门重新启用,为小区的安全和疫情的防护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可是近一个多月以来,这两套系统全部停用,小区的大门24小时完全敞开,外来车辆和人员可以随时随意进出,不仅导致大量外来车辆占用小区公共车位,还经常看到陌生人员在院内闲逛。

前些天,旁边的警备区小区一夜之间4户人家遭遇入室盗窃,这事让疾控小区的业主们也担心不已,“我们的小区连大门都没了,太不安全了。”业主们经过咨询了解到,晟泰物业合同到期撤离,但拒不向新的物业公司交接工作,致使小区“门户大开”。

失联的晟泰物业

该小区新入驻的物业公司负责人黄经理告诉记者,作为专业的物业公司,

他们此前也接手过其他物业公司,也向其他物业公司交接过物业工作,可是像晟泰物业这样拒不交接物业工作和设备的,还是第一次遇到。虽然他们公司现在还没和政府部门签订正式的服务合同,但是按照政府部门要求,已经开始对疾控小区展开了服务。如今,晟泰物业锁着小区物业办公室的一间房门,两套门禁的电力和智能系统都在里面锁着,还有小区其他的交接工作没有做,所以导致多项服务一直无法开展。目前,他们只能派两位保安在门卫室值班,派人员清扫一下小区的生活垃圾。她曾经多次试图联系晟泰物业疾控小区的负责人曹雨轩,可是无论打电话还是发信息,对方都没有回复。

得到黄经理的解释后,记者也多次拨打曹雨轩的电话,确实无人接听。

针对此事,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兴隆巷办事处物业

办的张凯主任也证实了黄经理的说法。张主任告诉记者,他也曾经多次联系曹雨轩,可对方就是不接电话。张主任表示,他会继续把这个情况向上级领导汇报,再次联系执法部门,尽快通过法律手段来解决此事。

涉嫌违法

呼和浩特市消费者协会的樊树林和内蒙古蒙晟睿律师事务所的白喜文律师一致认为,根据我国《物权法》和《物业服务条例》的相关规定,物业服务企业在依法被解除物业服务合同后,应依法及时与业委会或者新的物业服务企业进行物业管理工作和资料的交接,不得影响新的物业服务机构的进驻和工作,也不得拒不退出影响小区业主及业委会的生活和稳定,否则住建局等主管部门可以依法对其进行行政措施或行政处罚。